

道德是人类独有的吗

——F. 德瓦尔论动物与人类道德的连续性和人类道德的特点

赵芋里

(浙江大学 社会学系 杭州 310058)

摘要: F. 德瓦尔的道德演化论观点主要有: 道德是涉他行为的利害性与公平性及应然准则。许多非人动物也有道德, 道德并非人类所独有。道德有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的利他与求公平是基于同情与互报演化出来的, 第二层次的社群关怀是基于社会压力演化出来的, 第三层次的平等对待众生的普遍性道德是发达的理性追求道德普适性与公正性的结果。道德及其心理和社会基础在动物界是连续渐变的, 前两个层次的道德具有圈内偏向性。人类道德的前两个层次与非人动物的道德是同质异量的关系, 但其第三个层次具有普遍公正性之新质。德瓦尔的道德观和道德连续论是相当合理的, 但以普遍公正性为人类道德的独特性只有有限的合理性。

关键词: 道德; 演化; 动物; 人类; 连续性; 情感; 理性; 偏向性; 公正性

中图分类号: N03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 - 7062(2017)04 - 0053 - 06

人以外的动物也有道德吗? 如果非人动物也有道德的话, 那人类道德又有什么特点、其原因又何在呢? 在一系列演化伦理学著作中, 多国科学院院士 F. 德瓦尔(Frans De Waal) 对流传已久并至今仍有许多人盲目相信的人是唯一有道德的动物的信条发起了挑战, 对道德演化及其心理和社会根源这些道德哲学基本问题做了探本溯源的思考, 提出了一系列令人耳目一新的见解。本文将要展开的是德瓦尔关于动物与人类道德的连续性和人类道德的特点的观点。

一 道德是人类所独有的吗?

讨论道德问题, 首先必须明确道德概念的涵义。关于何为道德, 德瓦尔说“道德……所指的……是帮助(helping) 或伤害(hurting)。……人们都说: 帮还是不帮是一个道德抉择。”^{[1]138} 他又说“道德[只]和两件事相关‘帮助’和‘伤害’与否。……任何和这两个‘H’无关的事, 哪怕它看上去像个道德问题, 我也会把它们划到道德的范围之外。……

不伤害任何人……[而]只是违反了某些[习俗]准则的行为[与道德无关]。”^{[2]128} 此外, 他还说“道德的金科玉律‘待人如己’……囊括了拟他同心(empathy) 与交互式报答(reciprocity)。……离开了[这两者]……道德就是不可理解的。”^{[3]60} 帮助或伤害是利他或害他行为, 交互式报答是兼具利害性与公平性的行为。可见: 德瓦尔的道德概念的核心是利害性与公平性。由此, 德瓦尔的道德观可概括为: 道德是涉他行为的利害性与公平性及应然准则。在笔者看来: 这种道德观在很大程度上是与人们关于道德的通常经验和语用习惯相符的, 因而其合理性与可操作性是比较强的。

在搞清楚德瓦尔的道德观后, 就让我们来看看非人动物是否也做得出道德行为。先来看看灵长目动物(猴与猿) 的相关事例。在美国密尔沃基动物园, 有一只叫凯迪勾的波诺波(俗称“倭黑猩猩”), 他“心脏有点问题, 身体虚弱……当有人要它从隧道一端走到另一端时, 它无所适从。过了一会, 其他倭黑猩猩走到它面前, 拉起它的手, 带它……[走]。

【收稿日期】 2015 - 02 - 25

【基金项目】 浙江省教育厅资助科研项目(Y201223241)

【作者简介】 赵芋里(1963 -), 男, 浙江杭州人, 浙江大学人类学研究所副教授, 研究方向为动物行为学史论与演化人类学。

……若迷失方向,它就会发出……哀鸣,这时,其他倭黑猩猩就会赶来安慰它,……充当它的向导。”^{[2]114}显然,波诺波能理解他者的处境并会在无望得到回报的情况下对他者伸出援手。黑猩猩也能理解并帮助同类,例如:在美国乔治亚州的一个黑猩猩户外圈养区中,“有个患关节炎的年长雌性,她几乎不能行走和攀爬。我们常看到一些年轻雌性将她推上攀爬架,使她能加入同伴互相护理毛皮的队伍。我们还常看到年轻的雌性跑在她前头,在获得水后喂给她。”^[4]如果说在上述事例中猿帮助他者还只是种内的利他行为的话,那么,下一事例就更令人吃惊了:“在英国特怀克劳斯动物园,一个叫库尼的倭黑猩猩看到一只八哥撞到了围栏玻璃上,便走过去安慰它。库尼……轻轻地扶它站起来……轻轻地把它抛起来,……但这只受了惊的小鸟……停在了围栏边。库尼……长时间地看护着这只八哥,并保护它免受一个好奇的小孩侵扰。到傍晚时,小鸟终于恢复了体力,它安全地飞走了。”^{[2]1-2}可见:波诺波不仅会帮助同类也能理解并帮助与自身相距甚远的动物。接下来,让我们来看看猴的相关事例。科学家们在实验中发现“如果拉链条会使同伴受到电击,那么,猕猴就会拒绝拉那根可提供食物的链条。在看到拉链条会使同伴受到电击后,一只猕猴连续5天没拉链条,另一只猕猴则停了12天。这些猕猴……宁愿自己挨饿也不愿给其他猕猴造成痛苦。”^{[1]36}无论确切的心理机制如何,从结果上看,这些猕猴的确表现出了“不伤害他者”的“自制”乃至自我“牺牲”行为。^{[1]36}这种不损人利己的行为不能不说是一种道德行为。

利他行为的存在范围有多广呢?观察表明:在“象和海豚”^{[2]124}、“狗和猫”^{[2]117}、“大鼠和小鼠”^{[5]7}等非灵长目哺乳动物中也存在利他行为。例如:在一个象群中,“当一只外群的少年雄象对一只瘸腿雌象发起攻击时,一只成年大象赶走了它,而后再返回到那雌象身边,并用长鼻轻触它的瘸腿。”^{[5]5}再如“2004年,美国加州……猎狗杰特,在一条响尾蛇即将咬到它最喜欢的小男孩那千钧一发之时,勇敢地跳到小男孩面前,接受了响尾蛇喷射的毒液。”^{[2]114}又如“大鼠……会帮助陌生大鼠获得食物。”^{[5]5}海豚甚至会在海里“救人……在新西兰海岸线,海豚赶走了一条……大鲨鱼,救出了4个游泳者。”^{[2]124}由上述事例可见:在动物界、尤其是哺乳动物中,利他行为的存在范围是相当广的。

基本的道德行为除了利他外还有求公平。非人

动物是否也求公平呢?让我们先来看猿猴中的相关事实。德瓦尔多次做过这样的实验:让两只僧帽猴并排坐在能看到对方举动的两只相邻的笼子里,让它们用代币(鹅卵石)与实验者交换食物。当两只猴子得到的是同样的普通食物(黄瓜片)时,它们会在同一时间里做同样次数的交换。但当一方得到的是更美味的食物(葡萄)时,另一方就不愿再交换了;当一方得到的是优质的多汁葡萄时,得到黄瓜片的猴子就会表现出明显的愤怒情绪,甚至将代币乃至本来吃得津津有味的黄瓜片扔到笼子外。^{[6]34}据此,德瓦尔认为:(至少某些)猴子是具有一定的“公平意识(sense of fairness)”的。^{[6]35}不过,“猴子的公平意识没达到超出关心一己私利的程度。”^{[6]35}但猿的公平意识就要比猴的高出一筹了。在拿黑猩猩做的同样实验中,“黑猩猩有时会拒绝接受葡萄,直到别的伙伴也得到葡萄。其中所体现出来的公平意识就很接近于人类的了。”^[4]2013年,德瓦尔还曾让黑猩猩做过“最后通牒”游戏,结果表明“拿黑猩猩做的实验得到的结果与在人类中得到的基本一致,即[大多]是要寻求[对人己都]公平的解决方案的。”^[4]可见:黑猩猩的公平意识就会超出关心己利而会考虑事情对他者是否公平了。再来看波诺波:“一个雌波诺波被给了很多牛奶和葡萄干,她的一些朋友就在不远处看着她。她一边看着实验者,一边不断给那些朋友打手势,直到他们也被同意分享这些好东西,她才收起自己的那一份。”^{[6]35}这个例子中的雌波诺波在未受到抗议的情况下就主动与同伴们平等分享食物,她所表现出来的公平意识比黑猩猩的恐怕有过之而无不及。

求公平现象的存在范围有多广呢?德瓦尔说:“对公平与否的喜恶(inequality aversion)不只灵长目才有。我预料:在所有社会动物中都可发现这种现象。”^{[6]35}一些考察或实验结果是支持这一观点的。例如:心理学家佩普伯格(Irene Pepperberg)报告道:吃饭时,他的两只灰鹦鹉表现出了“平等分享……青豆和花椰菜”的现象,若一只吃得多,另一只就会抗议。^{[6]35}奥地利维也纳大学聪明狗实验室的兰杰(Friederike Range)博士发现:若几只狗都无奖赏,那它们都乐于听从指令;但若有的有奖赏有的没有,那无奖赏的狗就会拒绝听从指令,“可见:狗对公平与否很可能是相当敏感的。”^{[6]35}这些事实表明:在动物界,除灵长目外,至少某些非灵长目哺乳动物乃至某些鸟类中也存在求公平现象。

事实已经证明:许多非人动物中也存在利他性

与公平性道德现象。至于这些道德现象的存在范围有多广,由于研究不够充分,目前还无法做出确切结论。不过,演化生物学家马克·贝科夫(Marc Bekoff)所做的相关综述已可让我们了解目前科学界对这一问题的研究进展情况,他说:“科学界迄今已作过较充分研究并有令人信服的证据可确认为‘有道德的动物’有‘灵长目动物(尤其是大猿及至少某些种类的猴),社会性食肉动物(狼、草原小狼、鬣狗) 鲸类(海豚和鲸),象和某些啮齿动物(至少包括大鼠和小鼠)。……许多有蹄类和猫科动物……可能也已演化出道德行为。”^{[5]9}

讨论至此,关于道德是否人类所独有的问题,答案已经清楚了。

二 动物道德与人类道德的连续性

许多动物也有道德,人与动物之间不存在道德鸿沟。但其原因何在呢?对此,德瓦尔的基本思路是:道德行为是在一定心理和社会基础上发生的;若能证明人与其他动物在道德的心理和社会基础上存在着一致性和连续性,那么,这种性质就可用来解释行为上的相应性质。其具体观点可概述如下:

德瓦尔认为:道德是从无到有、由低到高逐步演化的。道德演化的起点是动物个体间的情绪感染现象。情绪感染是指一个个体在感知另一个个体表达其情感的表情、声音、动作、姿态时,会经由(感知后自动模仿的“知觉-动作机制”在一瞬间不自觉地模仿起另一个体相应部位的肌肉运动进而产生与之相同或类似情感的现象。^{[7]26-39}单纯的情绪感染不会产生自觉的利他动机和行为,但它是道德最深层的情感心理基础,是道德演化的起点。“随着我他区别意识和对他者情感起因估测能力的增强,情绪感染发展成了拟他同心。……人要到两岁左右才开始出现这些认知层次。”^{[7]26}“拟他同心有两种[或两个阶段],即认知性同心(理解他者之所以处于当前情感状态的原因)和心理状态自居(采用他者视角并就他者境况产生他者立场的心理活动)。”^{[7]39}要言之:拟他同心是指具有我他区别意识的个体基于对他者境况与需求的认知,将自己拟想成他者,从而产生在一定程度上与他者同样的感性与理性及情感等各种心理活动,即“设身处地、感同身受”的换位思维现象。在具有对他者处境与需求的认知能力后,一个在一定程度上以他者自居又在一定程度上保持我他区别意识的个体就能基于拟他同心而做出符合他者需求的行为了——利他性道

德行为就这样产生了!据研究,拟他同心现象“在动物中十分普遍”^{[2]124},它不仅广泛存在于哺乳动物中也存在于某些鸟类中。既然作为利他之社会心理基础的拟他同心能力是人类与许多社会动物共有的,那么,利他行为自然也是具备这种能力的社会动物共有的。不过,不同的社会动物所具有的拟他同心能力在强度上会有差异,因而,它们的利他行为在存在范围和发生频率上也会有差异。

公平性道德是如何演化出来的呢?德瓦尔说:公平意识起源于“予取交替的互报(reciprocity)”。^{[7]13}互报有交互式利他与交互式报复两种(“投桃报李”与“以牙还牙”)。从长期来看,所涉各方不断交互报答的互报必是大致公平的。正因如此,社会动物才在不断循环的互报中演化出了越来越稳固的公平意识和相应的求公平行为。如前所述,公平意识广泛存在于哺乳纲乃至所有社会动物中。既然如此,求公平行为自然也就是具有该社会心理基础的许多乃至所有社会动物共有的。当然,不同的社会动物在公平意识强度上会有差异,因而,它们的求公平行为在存在范围和发生频率上也会有差异。

利他与求公平现象常见于同种同群个体之间,在不同种同群的个体之间则不易发生;因而,这种道德主要是一种同种同群范围内的“个体间道德(one-on-one morality)”^[8]。不过,道德的演化并未止于此而是在继续。德瓦尔认为:比“个体间道德”更高的道德是“社群关怀(community concern)”^{[7]54},即个体维护群体和谐完整与整体利益而自己未直接从中得益的现象。这种道德是怎样演化出来的呢?德瓦尔说“个体最初的忠诚对象并非群体而是自身及近亲。随着社会一体化程度和基于合作的相互依赖性的增强,共同利益浮出水面……。道德演化中的最大一步是从个体间关系转向对更大的群体利益的关注。……在合作的氛围中,每一成员都分享着社群共同利益。若社群分崩离析,那大多数个体都会遭受巨大损失;因此,他们会对社群的和谐完整感兴趣。”^{[7]53-54}可见:社群关怀是由个体与个体、个体与群体之间高度的互相依赖性促成的,因而,这种道德应该是在社会关系紧密的动物中才会表现得比较明显。个体谋求一己私利的行为出于生物最原始的利己本性,因而具有很强的自发性;而社群关怀尽管最终也根基于个体利益——个体最终可从中得到“间接回报”^[9],但社群利益与个体利益毕竟有距离乃至有冲突,因而,社群关怀是需要一定“社会压

力”即“奖惩机制”来培养与维持的。^{[7]54}可见:社群关怀意义上的道德行为是在社会关系紧密的动物社会中基于社会压力而演化出来的。

综上所述,德瓦尔的道德“连续论”^[10]基本观点是:基本的道德即个体间的利他与求公平现象及其社会心理基础是人类与许多乃至所有社会动物所共有的,社群关怀意义上的道德及其心理与社会基础是人类与社会关系紧密的动物所共有的。这两个层次的道德及其心理和社会基础在动物界是连续渐变的,人类道德的这两个层次与具备同样心理与社会基础的动物道德是同质异量的关系。^{[7]168}

三 人类道德与动物道德的不同之处

关于人类道德与动物道德的关系,如前所述,德瓦尔是强调两者间的连续性和一致性的。对此,学术界赞成与反对的都有。赞成者主要是些对道德持实证主义和现实主义的学者,如辛格(P. Singer)、格里利(A. Greeley)等。反对者主要是些对道德持理性主义和普遍主义的学者,如基切尔(P. Kitcher)与科斯嘉德(C. Korsgaard)等。基切尔等人提出:“连最高等的非人动物通常都将善行限制在亲属或群内成员范围内……那我们真能将其行为说成道德的吗……‘真正的’道德……是可普遍化的。人的道德行为必须以对自己所要采取的行动之正当性的自我认知为基础。……非人动物不会将其善行普遍化。”^{[7]xvii}他们主张:应将“由情感驱动的‘道德’行为与人类基于理性的‘真正的’道德行为”^{[7]xix}区别开来,并将“真正的道德”划归人类专有。对这种承认动物也有利他与求公平等道德行为但仍要按是否出于理性和普遍化给人类与动物道德划界的做法,德瓦尔指出:要划这个界得证明人与动物间存在“不连续性”。^{[7]xvii}但“演化是不会以跳跃形式出现的:新特性都是老特性的修改,近亲物种间的差异是渐变式的。”^{[7]xvii}的确,人们常常“在事后找正当理由,……善于在事后对利他冲动作解释。……说成‘我觉得我得做什么’,但在那种时候,我们的行为其实是自动化、直觉性、遵循情感先于认知的思维模式的。……许多道德抉择是以极快速度做出以至于当时不可能有认知与反思介入的。……在大多数情况下,我们是通过快如闪电的心理过程做出利他行为的。我们所自我吹嘘并引以自豪的理性部分是虚幻的。”^{[7]178-179}可见:所谓“基于理性的道德行为”大多不过是一种事后追认,因而即使有时存在也远非普遍的,从而很难成为人类与动物道德

的可靠界线。至于人类道德准则是否都具有普遍性(即无条件适用于任何个体、群体与物种的普遍适用性)及该特性可否作为人类与动物道德的界线,德瓦尔认为“道德是一种群内现象。……人对待外人通常比对待己群成员差得远:……道德规则很难适用于圈外。”^{[7]144}道德都有“偏向群内成员的倾向。一种道德体系不可能对所有生命都平等考虑。它得厚薄有别。……道德最初是为处理群内事务演化出来的。……道德适用圈的扩展……是受承受力限制的:在资源丰富时,道德适用圈才可能扩展;当资源减少时,它就不免会收缩。……只有在最内层成员的健康和生存有切实保障的情况下,道德适用圈才会越扩越大。”^{[7]163-164}根据德瓦尔的“沉浮的金字塔”^{[7]164}模型,作为原本用来处理群内事务的应然规则,道德通常都有基于亲疏关系的偏向性,而不可能对所有个体、群体与物种都一视同仁;道德适用范围也是随个体自身或己群成员生存状况的好坏或自我牺牲承受能力大小而伸缩,而不可能无条件适用于其他群体或物种的。由此,那种认为人类道德准则应该无条件适用于任何物种、群体与个体并以此是否如此作为“真正的”或人类的道德与动物的道德的界线的观点是不切实际的。

但对人类道德是否有普遍性的问题,德瓦尔的观点是有所游移的。在一篇答复他人质疑的文章中,他将道德分为三个层次:基于“道德情感”的“第一层次的[个体间]道德”;基于“社会压力”的“第二层次的道德[社群关怀]”;基于对行为应然性及其普适性的理性“判断与推理”的“第三层次的道德”。^{[7]168}他说“第三层次的道德具有对内在一致性和公正无私性的渴望的特性;……这一层次的道德是人类所独有的。……我们的内在对话机制将道德提升到了抽象与反思的层次。”^{[7]175}在此,德瓦尔又认为人类道德的确有超出动物道德之处,那就是人基于反思和逻辑推理能力及众生平等理念对道德体系的内在一致性或逻辑自洽性、道德准则对任何物种、群体与个体都一律适用意义上的普遍适用性及相应普遍公正性的追求。从人类中的确有某些人(如佛教徒)主张众生平等并践行泛爱与善待众生的理念之事实看,人类中的确在一定范围内和一定程度上存在以众生平等为特色的“第三层次的道德”。这一层次的道德具有的普遍适用性和公正性应该是不具备相关能力和理念或即使有也不及人的其他动物不具有或即使有也不明显的。但如前所述,从人们做出道德行为的通常情况来看,正如德瓦

尔自己所已然阐明的,在大多数情况下,人们是基于道德情感和社会压力而非基于理性判断和推理做出道德行为的,且大多数人的道德情感和准则也自然而然地具有圈内偏向性、其适用范围也是随对象与自己的亲疏关系及自身生存状态的好坏而伸缩的;因此,在大多数情况下,大多数人的道德水平实际上仍处在人类与其他社会动物共有的第一、二两个层次上;由此,对大多数人来说,以是否具有第三层次的道德作为人类道德与动物道德的界线仍然是不成立的。因此,德瓦尔的“第三层次的道德……是人类独有的”的说法,其准确涵义其实是:第三层次的道德是反思和逻辑思维能力及众生平等观念特别强的少数人所具有的。我们应该看到:人类中的确有部分人在追求道德的普遍适用性和公正性,我们甚至可设想:他们的追求或许代表着人类道德在遥远的未来可能会普遍化的一个发展方向;因而,对这部分人或在未来可能占多数的这类人来说,以普遍性作为这些人的道德不同于非人动物的道德的特性、以是否具有第三层次的道德作为他们与动物道德的界线大致是成立的(这里加上“大致”是因为:有时某些非人动物也能做出消除了种内偏向性的跨物种道德行为),尽管在当今时代这一结论的实际适用面不大,正如美国科学哲学家马西莫·皮格柳奇(M. Pigliucci)所说“即使在21世纪,人类也没达到真正关爱地球上所有生命的水平。”^[11]

四 对德瓦尔道德演化论的合理性分析

经上百种英中文学学术数据库检索,迄今,直接研究或评论德瓦尔的道德演化论思想的英文文献有几十篇,中文文献只有寥寥几篇。在本文所讨论的三方面问题中,关于道德是否人类所独有的问题,从现有文献看,20世纪末以来讨论过这一问题的西方学者大多赞同德瓦尔的观点。例如:辛格就说“我拒绝这种观点:道德是一种文化现象而非生物现象,道德是人类所独有的……。我与德瓦尔共有这些观点。”^{[7]140}当然,关于非人动物是否也有道德,争议也是存在的,而这种争议大多是因不同的人对道德概念的理解差异造成的。例如:当有人用道德一词仅仅指称基于理性的普遍公正的高层次道德而将有偏向性的较低层次道德排除在外时,非人动物就容易被评判为非道德的动物。对此,德瓦尔认为:在谈论道德问题时,“忽视人类与其他灵长目动物的共同点并否认人类道德的演化根源,就像是在到达塔顶时宣称这个塔顶与塔的其余部分是不相干的,珍贵

的‘塔’的概念应该专指塔尖。对进行有益的学术论战来说,语义之争通常只是在浪费时间。”^{[7]181}如前所述,德瓦尔的以利他与公平性为核心的道德观其合理性是相当强的;而他又以来自实地观察的大量确凿事实证明了:许多非人动物(尤其是哺乳纲与灵长目动物)社会中也大量存在着利他与求公平乃至社群关怀现象,因而,笔者认为:德瓦尔关于许多乃至所有非人社会动物也有基本乃至较高层次的道德、道德并非人类所独有的观点是合乎实际也合乎逻辑的,即合理的。

关于本文第二和第三部分讨论的动物与人类的道德是否具有连续性、人类道德是否有不同于动物道德之处的问题,如前所述,德瓦尔的基本观点是:第一与第二层次的道德及其心理和社会基础是连续渐变的,人类道德的这两个层次与具备同样基础的动物道德是同质异量关系;但发达的理性又使人类道德在一定范围内达到了普遍公正的程度,这第三层次的道德是人类独有的。对这些观点的合理性,由于前文已作较充分的分析,因而笔者在此仅做个总结:德瓦尔关于动物与人类道德在前两个层次上的连续论观点是合理的,他关于第三层次的道德是人类独有的观点是以偏概全的。若要将德瓦尔基于物种间差异的渐变论的道德连续论思想贯彻到底,那么,他的道德连续论的适用范围就应延伸到第三层次的道德,即应将其看作前两个层次的道德自然演化产生的一个与之连续的更高层次,而不应将其看作一个较之前两个层次出现了飞跃的人类独有的层次。笔者认为:这一结论不仅是按德瓦尔自己所主张的连续渐变论做出的一个合乎逻辑的推论,也是受相关事实支持的:如前所述,有时,某些非人动物也是能做出消除了种内偏向性从而具有较广的跨物种适用性与公正性的道德行为的。

综上所述,德瓦尔的道德演化论思想可概括为:道德是生命涉他行为的利害性与公平性及应然准则。道德行为有利他与求公平两种基本形式。许多非人动物中也有基本乃至较高层次的道德现象,道德并非人类独有。道德有三个层次:第一层次的利他与求公平意义上的个体间道德是基于拟他同心与互报演化出来的,这种道德是许多乃至所有社会动物共有的。第二层次的社群关怀意义上的个体与群体间道德是基于社会压力演化出来的,这种道德是社会关系紧密的动物所共有的。第三层次的平等对待众生的普遍性道德是发达的理性对前两个层次具有圈内偏向性的道德作去偏化改造从而使之普遍公

正化的结果,这种道德是理性发达的人类独有的。前两个层次的道德及其心理和社会基础在动物界是连续渐变的,人类道德的前两个层次与具备同样心理与社会基础的动物道德是同质异量关系;人类道德的第三层次具有普遍公正性之新质。德瓦尔的道德观和道德连续论是相当合理的,他的第三层次的道德是人类独有的观点与事实不尽相符,也与其道德连续论相悖。德瓦尔的道德演化论的合理性还有待提高。

【参 考 文 献】

- [1]德瓦尔. 灵长目与哲学家[M]. 赵芊里,译. 上海: 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 2013.
- [2]德瓦尔. 人类的猿性[M].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2007.
- [3]DE WAAL F. The animal roots of human morality [J]. *New scientist* 2006, 192(2573).
- [4]DE WAAL F. Searching for the roots of 'right' and 'wrong' [EB/OL]. *Talk of the science Friday (NPR)*. (2013-04-05) [2017-06-19]. <http://www.npr.org/2013/04/05/176339696/searching-for-the-roots-of-right-and-wrong>.
- [5]BEKOFF M. *Wild justice: the moral lives of animals* [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9.
- [6]DE WAAL F. The origins of fairness [J]. *New scientist*, 2009, 204(2734).
- [7]DE WAAL F. *Primates and philosophers: how morality evolved* [M]. Pres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6.
- [8]HOLMES B. The making of morality [J]. *New scientist*, 2013, 218(2917): 48.
- [9]DE WAAL F. *Good natured* [M].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29.
- [10]PHILIPSE H. The evolution of morality [J]. *Ethology*, 2008, 114(3): 309.
- [11]PIGLIUCCI M. Primates, philosophers and the biological basis of morality [J]. *Biology & philosophy* 2007, 22(4): 616.

Is Morality Unique to Human

——Frans De Waal's Views on the Moral Continuity Between Animals and Human

ZHAO Qian-li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Zhejiang University, Hangzhou 310058, China)

Abstract: Frans de Waal's main views of moral evolutionism can be generalized as follows: Morality is the helpfulness and harmfulness or the fairness and unfairness of the behaviors involving others and the norms of such behaviors. There are two basic forms of moral behaviors: altruism and seeking for fairness. Morality exists also in many nonhuman animals, and it's not unique to human. There are three levels of morality: On the first level is the one-on-one morality, i. e. altruism and seeking for fairness within a community, which evolves out of empathy and reciprocity. On the second level is the morality between individuals and their communities, i. e. community-concern, which evolved out of social pressure. On the third level is the universal morality treating all species, groups and individuals equally, which results from the fact that developed reason transforms the former two levels of morality with biases into a universally impartial one. In the animal kingdom, morality and its psychological and social bases are continually and gradually changed. The former two levels of human morality are homogeneous with that of nonhuman animals, but they differ in degree. The third level of human morality has a new character, that is, the universal impartiality. De Waal's view on the essence of morality and his theory of moral continuity is quite reasonable, but his view that the third level of morality is unique to humans does not relate well with the facts, and conflicts with his own theory of moral continuity. Morality generally has a bias based on the degrees of kinship or affinity. It is only partly rational within a certain range and to a certain extent to take the universal impartiality as the distinctiveness of human morality.

Key words: morality; evolution; animal; human; continuity; emotion; reason; bias; impartiality

(责任编辑 魏屹东)